

延津政务快报

第 30 期

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12 日

按：近日，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 2023 年度全省政务公开工作评估结果的通报》。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被评为“2023 年度全省政务公开工作综合评估表现突出单位”。县长李中耀作出批示，“对县政府办提出表扬，要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质量和水平，取得更好的成绩”。

以规范促公开 以服务暖民心 延津县政务公开工作再获省级荣誉

近年来，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工作要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原则，围绕上级决策部署、延津发展大局，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责定位和面临的形势要求，以最符合群众意愿、最贴近群众生活、最方便群众办事原则，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连

续 2 年在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评估中位列第一。

一是**规范建设“高标准”**。2023 年面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 2050 条，涉及基本民生保障、乡村振兴、扩大有效投资等多个领域；向市政府上报高质量信息 310 条，被采用 212 条；在原有 23 个重点领域公开基础上，新增 1 个公共企事业单位；基层政务公开领域新增新闻出版、旅游等 7 个板块。

二是**阳光政府“亮形象”**。2023 年收到依申请公开 46 条，依法依规办理完毕；依托“领导信箱”“在线访谈栏目”，及时了解帮助群众解决困难问题，2023 年共收来信 327 封，办结率 100%，发布《延津人社》6 期；增加政民互动满意度评价功能，收集群众评价和回应机制，完善政民互动专区建设；拓展政策解读多元化，2023 年解读政策文件 54 件，其中文字解读 16 件、图片解读 35 件、负责人解读 3 件，实现重要政策解读全覆盖。

三是**组织完善“有能力”**。2023 年以来，参加省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检查和培训 3 次，开展全县范围内政务公开业务培训 3 次，参训人员 340 人次，通过电话、微信群等方式对全县实现“点对点”指导工作 50 余次。

下一步，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将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持续推进基础信息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基层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等工作，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本期发：县委常委，县人大正副主任，副县长，县政协正副主席，人武部长，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县直各单位负责人，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

责任编辑：李 勉

审核：原超俊

签发：麻彦伟
